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806，808，809，英語課程教學活動計畫

教師：羅月美 辦公室：6A 分機：713、714

教材：國中英語 2 下（康軒出版）依據 103 年教育部發布的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及 107 年發布之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英語文課程綱要」編輯。

- 教學目標：
1. 培養聽、說、讀、寫簡易英語能力，並應用於日常生活中。
 2. 提升學生學習英語文的興趣並涵養積極的學習態度，主動涉獵各領域知識。
 3. 幫助學生建構有效的英語文學習方法，並強化自學能力，奠定終生學習的基礎。
 4. 引導學生學習尊重與悅納多元文化，並培養國際視野及全球永續發展的世界觀。
 5. 培養學生以英語文進行邏輯思考、分析、整合與創新的能力。

單元目標：請參閱教材 p. v~p. vi 各課大綱。

課程要求：全力參與教學活動、按時繳交作業、課後複習，並且遵守教室秩序不影響他人上課權利。

教學方式：以直接教學法為主，輔以溝通教學法，並視課程活動需要採用合作學習法。

評量方式：紙筆測驗、聽寫、隨堂口頭問答、課本習作、指定作業（包括紙筆、口頭報告作業等）、學習態度（課堂參與程度）。

家長可以協助事項：1. 檢查老師交代作業是否完成。

2. 養成孩子良好作息，並協助孩子於睡前備齊學用品。

P. S. 1. 上課時間：一節為 45 分鐘，每星期 3 節課。

2. 按時繳交作業、作業的品質、與遵守教室秩序與否，均列入學期成績評分的依據。

3. 三次段考佔學期成績 40%；平時成績則佔學期成績 60%。